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上海公馆项目

项目编号： 台行审投资字〔2020〕24号

建设地点： 枣庄市台儿庄区马兰屯镇

验收单位：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上海公馆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台行审投资字〔2020〕24号2020年05月1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8年3月19日，枣庄市建科工程勘察设计审计中心下发了本项目的审查合格证书，编号（2018）第056号；设计单位：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4月～2020年10月，总工期31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易朴园林工作室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枣庄润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农工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匠心美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枣庄大中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山东硕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山东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标准化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鲁水规字[2019]5号）的文件要求，建设单位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0日主持召开了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与验收的有建设单位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枣庄大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枣庄润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上海农工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匠心美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单位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硕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验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上海公馆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西侧为台四路（规划道路）、北侧为台二十三路（规划道路）、南侧为台二十九路、东侧为规划道路。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大型。项目用地面积 8.51hm^2 （其中永久占地面积为 6.61hm^2 ，临时占地面积为 1.90hm^2 ）。本项目主要建设14栋11F住宅楼，4栋8F住宅楼，6栋8F/11F双拼楼，商业

裙房以及配套用房等其他附属设施。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66140.90m^2 （ 6.61hm^2 ），总建筑面积为 153385.63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20024.13m^2 ，地下建筑面积为 33361.50m^2 ，容积率1.79、建筑密度23.9%，绿地率为35%。

项目建设期为2018年4月至2020年10月，总工期31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2019年10月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20年5月下发了《关于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台行审投资字〔2020〕24号2020年5月19日）。批复内容如下：

1、上海公馆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西侧为台四路（规划道路）、北侧为台二十三路（规划道路）、南侧为台二十九路、东侧为规划道路，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84928.7m^2 ，其中建设用地占地面积 66140.9m^2 ，为永久占地；代征城市道路用地 18787.8m^2 ，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城镇住宅用地。本项目主要建设14栋11F住宅楼，6栋8F/11F双拼楼、4栋8F住宅楼，以及公共配套及物业管理用房。项目挖方总量为 48.14万m^3 ；填方总量为 26.99万m^3 ；无借方；弃方量为 5.84万m^3 。总投资47367.6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2083.67万元。项目建设工程期为2018年4月~2020年10月，总工期31个月。

2、批复的方案防治责任范围为 8.51hm^2 ，防治标准等级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3、批复的方案将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主体建设区、施工临时设施区、临时堆土区 3 个防治分区，提出了分区防治措施布局，项目建设期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为：表土剥离1.98万m³、雨水排水2967m、土地整治工程3.39hm²、景观绿化2.31hm²、撒播草籽1.08hm²、临时防尘网覆盖46100m²、临时排水沟2258m、临时沉沙池1座、洗车平台2座等。

4、批复的方案水土保持总投资为558.75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0.21万元。批复文件见附件一。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中包含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工作。2018年3月19日，枣庄市建科工程勘察设计审查中心下发了本项目的审查合格证书，编号（2018）第056号。2020年5月9日、2020年10月14日，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取得了本项目城市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审查合格证书及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见附件二。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年12月，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0年12月编制完成《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人为扰动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本项目扰动土地整治

率98%，水土流失治理度95%，渣土防护率99.3%，土壤流失控制比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98%，林草覆盖率为40%。各项指标监测值均达到或超过方案设计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防治效果良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12月，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施验收工作，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议，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和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后，于2020年1月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并提交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经过查阅施工期间的监理日志及走访周围群众，本项目建设期没有发生较大的水土流失事件。

根据现场验收，本项目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完善，防治效果明显，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外观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流失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具备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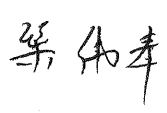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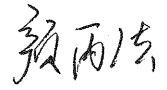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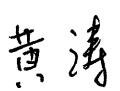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

费（见附件三），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运行管理维护单位应加强场区绿化带植被补植、养护等水土保持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郑善福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副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孟祥登	山东硕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 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渠伟奉	山东省圣瀚勘测设计有限公 司	助理工 程师		监测单位
	王强	枣庄大中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宇	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助理工 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颜丙法	枣庄润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黄涛	上海农工商建设发展有限公 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李辉	山东匠心美景园林工程有限公 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管明坤	枣庄市水利勘测设计院	高级工 程师		特邀专家

枣庄市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台行审投资字〔2020〕24号

关于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对《上海公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批复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上海公馆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西侧为台四路（规划道路）、北侧为台二十三路（规划道路）、南侧为台二十九路、东侧为规划道路，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84928.7m²，其中建设用地占地面积 66140.9m²，为永久占地；代征城市道路用地 18787.8m²，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城镇住宅用地。本项目主要建设 14 栋 11F 住宅楼，6 栋 8F/11F 双拼楼、4 栋 8F 住宅楼，以及公共配套及物业管理用房。项目挖方总量为 48.14 万 m³，填方总量为 26.99 万 m³，无借方。弃方量为 5.84 万 m³。总投资 47367.6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2083.67 万元，资金全部由建设单位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自筹解决。项目建设工期 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

总工期为 31 个月。

二、基本同意方案提出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8.51hm^2 ，防治标准等级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三、基本同意方案对主体工程选址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建设方案与布局的分析评价，该项目通过提高防治目标值、优化施工工艺，能够满足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防治标准要求。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主要为雨水排水、乔灌木栽植绿化、土地整治等。

四、基本同意方案对项目区建设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建设期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 449t，其中新增土壤流失量 402.4t。主体建设区是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域，施工期为重点防治时段。

五、基本同意方案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主体建设区、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堆土区 3 个防治分区以及分区防治措施布局；项目建设期采取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主要包括表土剥离、雨水排水、土地整治工程；植物措施主要包括乔灌木栽植绿化；临时措施主要包括临时防尘网覆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等。

六、同意方案提出的利用实地量测法、地面观测法等方法对扰动土地、临时堆土、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等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点位布设、设施设备及人员配备等基本满足需求。

七、基本同意方案根据相关规范编制的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558.75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36.21 万元，植物措施费 300.27 万元，临时措施费 121.84 万元，水土保持独立费用 59.17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0.0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15.0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0.21 万元，预备费 31.05 万元。

八、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下阶段的各项工作：1、根据《山东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鲁财税〔2020〕17 号）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2、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认真组织好验收并及时向我局及区城乡水务局报备；3、配合区城乡水务局及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的水土保持专项督查和监管工作。

台儿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 5 月 19 日



抄送：台儿庄区城乡水务局（1 份）

附件2 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城市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

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2018)第 056号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山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对贵单位委托的上海公馆住宅小区一期1~3#、5~13#、15~23#、25~28#、31#、6-1#、21-1#楼、工程施工图设计地下车库进行了审查。经审查,该工程设计文件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壹星标准)。

审查机构名称： 枣庄市建科工程勘察设计审查中心

技术负责人： 刘敬 审查机构法人： 刘敬

审查机构签章

2018年 3 月 19 日

一、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地址	台儿庄区广进路南		工程级别	小、中
勘察单位	山东泰山地质勘察公司		资质等级	甲 级
设计单位	上海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 级
建筑面积	合计：153387.12㎡ 详见附表	M ²	预算投资	万元
建筑高度	M	层 数	地上 层、地下 层	
厂房跨度	M	吊车吨位		
结构体系		基础形式		
抗震设防 烈度、类别	七度	耐火等级	一、二级	
	丙类	人防等级		

二、主要审查人员：

专业	审查人		校审人	
	姓 名	审查师签名	姓 名	审查师签名
建筑专业	吴子清	吴子清	王丽琴	王丽琴
结构专业	张振玺	张振玺	张 斌	张 斌
给排水专业	褚福凌	褚福凌	周 林	周 林
电气专业	郭鲁义	郭鲁义	马 利	马 利
暖通、燃气专业	梁化军	梁化军	张素芳	张素芳
其他专业				

枣庄市建科工程勘察设计审查中心审查合格书附表

合格书编号: 2018056

上海公馆住宅小区一期1~3#、5~13#、15~23#、25~28#、31#、6-1#、21-1#、地下车库						
编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m ²	高度m	层数	结构形式	基础形式
1	1#楼	4469.51	25.44	8/-1	剪力墙	筏板
2	2#楼	3847.97	25.44	8/-1	剪力墙	筏板
3	3#楼	3847.97	25.44	8/-1	剪力墙	筏板
4	5#楼	3621.82	25.44	8/-1	剪力墙	筏板
5	6#楼	5802.58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6	7#楼	3287.36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7	8#楼	3287.36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8	9#楼	4939.39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9	10#楼	4939.39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0	11#楼	3605.53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1	12#楼	3605.53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2	13#楼	5802.58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3	15#楼	6480.38	32.5	11/-1	剪力墙	筏板
14	16#楼	7360.2	32.5	11/-1	剪力墙	筏板
15	17#楼	4939.39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6	18#楼	5237.06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17	19#楼	7040.19	32.5	11/-1	剪力墙	筏板
18	20#楼	7040.19	32.5	11/-1	剪力墙	筏板
19	21#楼	5802.58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20	22#楼	5802.58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21	23#楼	10647.93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22	25#楼	6468.49	37.75	11/-1	剪力墙	筏板
23	26#楼	8164.81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24	27#楼	5237.06	32.35	11/-1	剪力墙	筏板
25	28#楼	1383.82	11.75	2	框架	独基
26	31#楼	80.5	80.5	1	剪力墙	筏板
27	6-1#楼	610	7.35	2	框剪	筏板
28	21-1#楼	362.34	7.35	2	框剪	筏板
29	地下车库	19672.61		-1	框架	独基
	合计	153387.12	-	-		-

枣庄市建科工程勘察设计审查中心



中心签章

主任



总工程师



日期 2018年3月19日

枣 庄 市

城市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

根据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及《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行城市绿线管制和绿色图章制度的实施意见》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本建设工程绿地建设满足规划绿地率要求,验收合格,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 期 2020年5月9日



编号: 2020012

建设单位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继舰		
工程名称	上海公馆住宅小区一期		
工程位置	台儿庄区广进路西、台二十三路南、台四路东		
设计单位		资质等级	
施工单位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执业证号	
规划要求绿地	m ²	规划绿地率	%
竣工绿地面积	19688.41	竣工绿地率	38.9 %

枣 庄 市

城市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

根据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及《枣庄市城市绿化条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本建设工程绿地建设满足规划绿地率要求,验收合格,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 期 2020年10月14日



编号: 2020032

建设单位	枣庄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继舰		
工程名称	上海公馆住宅小区二期		
工程位置	枣庄市台儿庄区广进路西、台二十三路南、台四路东		
设计单位		资质等级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业证号	
规划要求绿地	m ²	规划绿地率	≥28 %
竣工绿地面积	4500 m ²	竣工绿地率	28.98 %

附件3 水土保持补偿费发票

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

(新)

缴款人:

执收单位编码:

年 月 日

No.A 101064569427

校验码: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元)	金额 (元)
0405 0045	水土保持补偿费	平方米	10000.00	2.00	20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20000.00

执收单位 (公章):

复核人:

经办人:

第四联 收据

附件4：水土保持工程验收照片

	
排水工程及绿化措施	机动车道及绿化措施
	
小区入口绿化措施	小区景观绿化措施
	
宅前绿化措施	绿化措施